

上海电机学院 2024 年教师招聘公告

上海电机学院是一所面向先进制造业及现代服务业，以工学为主，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文学、艺术学、理学等学科协调发展的普通高等院校。

学校拥有临港、闵行两大校区，校园面积 1147 亩，现有全日制硕、本、专科在校生 13000 余名。现有控制科学与工程 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，能源动力、国际商务、电子信息、机械、材料与化工 5 个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授权点；有 44 个本科专业，其中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，全国高校特色专业建设点 2 个，教育部“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”专业 3 个，上海市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7 个，上海市应用型本科试点专业 11 个，上海市示范性全英语专业 1 个，6 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，3 个专业通过新文科教育专业认证。学校建有各级各类重点学科 11 个，“材料科学与工程”为上海市Ⅳ类高峰学科，“机械工程”为上海市Ⅱ类高原学科，“电气工程”为上海市一流学科监测建设学科，“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”“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”为上海市教委重点建设学科。

学校充分发挥行业优势，与上海电气、中国重燃、上海临港集团、东方航空、上海振华重工、积塔半导体等行业头部企业在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基地建设等方面密切合作。

近年来，学校通过引进与培养并举的方式打造技术应用型师资队伍，拥有国家杰青、百千万工程国家级人选、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

贴专家、上海领军人才等一批高层次人才。学校科研实力不断提升，获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、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等项目立项支持。

现因学校发展需要,根据《上海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》（沪人社规〔2019〕15号），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面向全球招聘以下人员：

一、招聘岗位和数量

（一）专任教师

招聘专任教师 100 人（事业编制）。

学院	学科（专业）	具体要求	联系方式
电气学院	电气工程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仪器科学与技术等	教授；博士	张老师，021-38226275， zhangjie@sdju.edu.cn
机械学院 (航空产业学院)	材料成型类	博士	王老师，021-38221151， wangdw@sdju.edu.cn
	机械类	博士	
	飞行器制造工程、飞行器运维工程	学科带头人：教授（博士）	
	控制科学与工程、通信与导航、航空电器、航空电子	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（博士）	
	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、飞行器设计、飞行器制造、材料科学与工程、航空航天材料；飞行器运维、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、航空发动机工程；航空力学；航空电器、航空电子	博士	
电子信息学院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软件工程、信息与通信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电子信息、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、飞行器控制与信息工程、智能科学与技术、光学工程	学科带头人；教授；博士	费老师，021-38223095， feihh@sdju.edu.cn
商学院	管理科学与工程（大数据管理与应用、智慧管理与人工智能、信息管理、质量管理工程、工业工程等相关学科方向）、工商管理（会计、市场营销、物流管理等相关学科方向）、应用经济学（金融、国际商务、能源经济、数字经济、循环经济与低碳经济等相关学科方向）	学科带头人；教授、副教授；博士、博士后；行业精英	王老师，18918357707， business@sdju.edu.cn
材料学院	材料工程（材料表面改性及增材技术、材料成形及加工技术）	教授（博士）	王老师，021-38223396， rblesh@126.com
	材料加工工程（材料成型、焊接技术）；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（微电子科学、集成电路系统设计）	博士（有企业工作经历或博士后经历优先）	
凯劳智能制造学院	机电类；物流类	博士，具有海外留学经验优先	李老师，021-38221298， liling@sdju.edu.cn
设计与艺术学院	设计学	学科带头人	郑老师，021-64305015， zhengjy@sdju.edu.cn
	设计学（工业设计、数字媒体技术、数字媒体艺术、设计管理）	博士	

马克思主义学院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学科带头人；副教授（博士）	武老师，021-38223098， djmy@sdju.edu.cn
	马克思主义中国化	学科带头人	
外国语学院	英语语言文学（翻译）	教授、副教授	成老师，021-38223391， chengs@sdju.edu.cn
	德语语言文学	教授	
文理学院	应用数学	学科带头人；博士	赵老师，021-38223260， zhaohua@sdju.edu.cn
	物理学（优先招聘半导体物理、物理电子学方向）	学科带头人；博士	

（二）辅导员

招聘辅导员 9 人（事业编制）。

二、招聘条件

1.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政治立场坚定，身心健康，品德良好；
2. 专任教师岗位原则上需有博士研究生学位，专业及研究方向符合学校定位及学科建设发展需要，在教学科研上有发展潜力；
3. 辅导员岗位需为中共党员（含中共预备党员），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，了解学生工作事务和大学生教育及管理工作的一般规律、方法及基本知识，热爱学生工作，有学生干部工作经历，心理学专业、与学校学科专业相关者优先。
4. 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资格条件。

三、引进待遇

1. 高层次人才：待遇一人一议。
2.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、优秀博士：按学校相关文件，提供相应的人才引进补贴等待遇。

3. 学校主校区位于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，享有临港地区人才配套政策。符合条件的教师在临港购房、公租房、落户等方面享有区域特殊政策，具体以政府政策为准。

四、应聘办法和流程

1. 个人应聘

应聘者填写标准版简历，模板请登录上海电机学院人力资源处网站（<https://hr.sdju.edu.cn>）“人才招聘”栏目下“人才引进面试等相关工作表格下载”中查看，请连同相关资料（学历、学位、专业技术职称、获奖证书、科研成果的复印件等）发送人力资源处邮箱 zhaopin@sdju.edu.cn（邮件主题格式：姓名-专业-应聘岗位）。

2. 资格审核

学校将会同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对收到的应聘材料进行审查，符合招聘要求的应聘人员进入选拔考核环节。

3. 选拔考核

专任教师由二级单位在审查资格后，组织相关的专业面试、试讲与考察；在学院推荐的基础上，由相关校级会议审批。辅导员由学校举行统一招聘，组织考试（笔试）、面试。

4. 政审与体检

校级会议审批同意后，对拟录用人员组织阅档、政审与体检。

5. 拟聘人员的确定和公示

根据阅档、政审结果，对拟录用人员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7天。事业编制人员公示无异议，报上海市教委审核通过后，再报上海市人

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备案。公示如有异议、影响聘用的，根据查实结果确定是否录用。

6. 其他事项

应聘者一经录用，其工资、福利和社会保险等按有关规定执行。外省市社会人员，须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一年以上（在有效期内），专任教师岗位计算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，辅导员岗位计算截止时间为2024年3月25日。

7. 招聘时间

专任教师岗位招聘时间为即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，额满为止。辅导员岗位即日起至2024年3月25日。

联系人：人力资源处 方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38223002

邮箱：zhaopin@sdju.edu.cn

上海电机学院

2024年3月5日